



大 会

Distr.: General
17 July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2025年6月16日至7月8日

议程项目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人权理事会2025年7月8日通过的决议

59/20. 加快努力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通过落实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来预防暴力

人权理事会，

重申所有国家均有尊重、保护和落实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义务，并重申《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残疾人权利公约》、《儿童权利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和其他所有相关人权条约、宣言和文书，

又重申《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以及这些文件历次审查会议的成果文件，并重申理事会对实现《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各项目标的支特，

回顾人权理事会、人权委员会、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所有相关决议，包括关于加快努力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所有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决议；并回顾妇女地位委员会的相关决议和商定结论，委员会在其中申明，必须防止、谴责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所有妇女和女童的行为，必须确保全体妇女和女童能够平等地获得司法保护，并确保对侵犯她们人权的行为进行追责，

欢迎人权理事会各项特别程序就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问题开展的工作，并注意到他们的相关报告，

强调指出，“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是指任何植根于歧视、不平等权力关系、性别成见和有害社会规范而对妇女和女童造成或有可能造成身体、性、心理、社会或经济方面的伤害或痛苦的性别暴力行为，包括威胁实施此类行为、忽



请回收

视、胁迫或任意剥夺自由，不论是发生在公共还是私人生活领域包括亲密关系中，在数字环境、照护机构、工作场合、卫生医疗设施或是教育环境中，

深表关切的是，在世界各地依然普遍存在各种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这些行为可能出现在她们人生的任何阶段，方式不一，表现各异；再次强调，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侵犯、损害或否定她们充分享有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在某些情况下可能构成酷刑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是完全不可接受的，

认识到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是一种全球现象，是历史性和结构性性别不平等和歧视的一种表现；对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暴力，包括杀害女性，童婚、早婚、强迫婚姻、切割女性生殖器、强制绝育、强制流产和强制避孕等有害做法，性暴力和性剥削(包括在冲突环境和占领局势下)，贩运人口，童工劳动，由种族主义、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包括宗教不容忍驱使的暴力，均损害或否定全体妇女和女童行使和充分享有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要求全面的预防措施和应对，而不能只是针对具体事件、施暴个体以及受害者和幸存者的预防和应对，

又认识到妇女和女童在整个人生中都容易因年龄、性别、种族、族裔、仇外心理、土著身份、宗教或信仰、身心健康状况、残疾、婚姻状况、社会经济状况、移民身份或其他身份等原因而遭受多重、交叉和系统性的歧视和暴力；实现实质性的平等要求消除各种结构性的暴力和歧视的根源因素，其中包括根深蒂固的男权制度和性别成见、有害的性别规范、不良的社会规范和文化行为模式、社会政治和经济上的不平等以及系统性的种族主义、歧视和仇外心理，这些都对妇女和女童享有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产生负面影响，使她们更有可能遭受暴力，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回顾《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所载确保男女有平等权利享有所有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的义务；又回顾《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将性别平等和赋权全体妇女和女童作为一项单独目标，这一目标本身又能极大地推动实现《2030 年议程》的各项目标及其具体目标；还回顾务须将性别视角系统性地纳入《2030 年议程》落实进程的主流，

又回顾性别暴力是一种普遍的歧视形式，加剧极端贫困，而妇女和女童的贫困率偏高，并认识到贫困，包括贫困的女性化，会损害人的尊严，加剧妇女和女童遭受各种形式暴力的风险，

认识到气候变化、环境退化和灾害是公认的风险倍增因素，它们加剧贫困，加重对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暴力，

重申妇女和女童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并强调，使妇女实现经济赋权和独立，平等获得经济和生产资源，享有充分和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方面的平等机会，包括为此采取临时特别措施，在各行各业执行劳动权利，确保同工同酬，父母共享育儿假，消除职业发展中的歧视性和剥削性做法，推动工作从非正规部门向正规部门转型，以及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劳动市场隔离和缩小性别工资差距，对于解决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结构性和深层次原因以及实现性别平等至关重要，

认识到国际劳工组织有关实现妇女工作权利和工作场所权利的相关标准的重要性，它们对消除工作场所中的暴力和骚扰具有关键作用，回顾国际劳工组织体面工作议程以及《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并指出切实落实上述文书的重要性，

又认识到各国有义务履行社会保障权利，各国必须建立以人权为基础、顾及性别和年龄因素、包容残疾的社会保障、照护和支助体系，并作出投入，让一切形式的照护工作得到承认、减轻、再分配、获得酬劳以及享有代表性，以防止针对全体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暴力，

还认识到普遍获得社会保护在减少性别不平等、加速实现性别平等、赋权全体妇女和女童和消除贫困方面发挥核心作用，保障全面的、顾及性别和年龄因素、包容残疾的社会保护，以及获得安全和无障碍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包括交通和清洁卫生设施，可以防止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重申深为关切在享有适当生活水准权包括适当住房权的歧视问题上缺乏进展，它影响妇女和女童，包括土著妇女和女童、非裔妇女和女童、生活在武装冲突和占领局势下的妇女和女童、移民和难民妇女和女童、残疾妇女和女童、老年妇女以及生活贫困的妇女和女童；并认识到，落实这项权利，包括为此保障妇女独立的财产所有权、针对强制搬迁提供法律保护的使用权保障、针对歧视的保护、平等的财产权、平等获得信贷的机会、低价住房、抵押贷款、自有住房和租赁住房(包括以补贴方式)，确保在发生家庭暴力情形下可立即进入紧急庇护所，实现妇女在住房和城市规划各个方面充分、平等、切实的参与和决策，对于防止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包括家庭暴力具有关键性作用，

认识到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的性别差距日益扩大，世界上有 31.9% 的妇女和女童处于中度或严重的粮食无保障状态；强调需要确保适足食物权以及所有妇女和女童在财产的拥有、获取、管理、运营、享用和处置方面的平等权利，包括使她们平等获得资源、土地和生产性措施，其中也包括获得信贷，并确保家庭内部粮食分配上的平等；注意到当家庭处于粮食无保障状态时，妇女和女童面临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风险更高，

深为关切的是，缺乏充足和无障碍的环境卫生和个人清洁设施，包括在家庭、工作场所、教育和公共场所缺乏此种措施，会增加妇女和女童遭受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及骚扰的风险，包括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并加剧月经贫困；注意到便捷获取清洁水、安全饮水和无障碍的环境卫生和个人清洁设施会促进性别平等、赋权妇女和女童及保护她们免受暴力，确保获得水和清洁卫生设施的权利可以解决助长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贫困和性别不平等的一些根源因素，

认识到受教育权、获得包容、公平的优质教育机会、缩小教育中的性别差距都具有变革潜力，是具有倍增效应的权利，它支持赋权妇女和女童主张自身人权；深为关切地注意到，文盲成年人中妇女比例偏高，处境脆弱的女童，特别是残疾女童，在享有受教育权方面遭遇更大的障碍，如被迫流离失所(包括气候变化造成的流离失所)，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一切形式的暴力，包括在学校里、网上空间以及上下学途中遭受的暴力以及与上学有关的攻击和暴力威胁，

又认识到，保障受教育机会以及平等获得包容、公平的优质教育，包括提供循证而全面的性教育，这种教育针对性别成见，弘扬性别平等和不歧视的价值观，包括积极的男性气质，向在校和非在校青少年提供有关性别平等、赋权妇女

和女童、人权、身心与青春期发育、两性关系中权力分配的信息以及在发生暴力、侵害和骚扰时应如何识别、应对及求助的相关信息，使他们能够培养自尊、知情决策能力、宽容意识、包容精神、尊重观念、沟通和风险防范技能，这些都是预防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实现性别平等并赋权妇女和女童的最有效途径，

还认识到，全民健康覆盖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具有根本性意义，重申不加任何区分地享有可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的权利，并认识到，充分实现这一权利，对于消除医疗卫生服务中的性别不平等、歧视、偏见、污名和一切形式暴力的根源，包括获取公共卫生保健服务方面的不平等和受限制问题，对于结束有害习俗、贩运人口、非计划和非意愿怀孕、孕产死亡和发病以及不安全流产问题都至关重要，尤其是对生活贫困的妇女和女童而言，包括少女，土著妇女和女童，非裔妇女和女童，境内流离失所者、移民、无国籍者、寻求庇护者和难民中的妇女和女童，残疾妇女和女童，老年妇女，贩运人口活动的受害者和幸存者以及生活在武装冲突和占领局势下的妇女和女童，

重申所有妇女和女童充分享有所有人权意味着涵盖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且不受胁迫、歧视和暴力，认识到这对于实现性别平等、赋权所有妇女和女童以及防止和减少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重要性，

认识到各国应确保高质量的医疗卫生服务和信息是具备、可及和可接受的，包括与性健康、生殖健康、经期健康和卫生有关的服务和信息，不得有任何歧视，并特别关注边缘化妇女和女童的需求，以预防针对全体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暴力，

又认识到，性健康与生殖健康信息和服务，包括通过远程医疗提供的信息和服务，涵盖以下等诸多方面：暴力后护理，可及、保密和包容的计划生育，循证而全面的性教育，安全有效的现代避孕手段，紧急避孕，青少年妊娠预防项目，性别暴力的预防，孕产健康资讯和服务，如专业助产服务和产科急诊(包括产科接生服务)，围产期护理，不违反本国法律情况下的安全流产，流产后护理，艾滋病毒和其他性传播感染以及生殖系统癌症的预防与护理，经期健康与卫生信息和服务，

深为关切对妇女和女童的制度性和结构性歧视和暴力的根源因素，包括根深蒂固的男权制度和性别成见、有害的性别规范、不良的社会规范、负面的文化行为模式、社会政治与经济不平等以及系统性种族主义，还有延续不平等权力关系、歧视性态度、行为、规范、观念和习俗以及无视妇女和女童尊严及身体自主权的那些根深蒂固的对于性别角色的社会规范和要求，都是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性别暴力和有害习俗的主要成因，它们强化妇女、女童和少女在社会中的低下地位，直接或间接地限制妇女和女童求助社会支持和保护系统，

注意到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关于土著妇女和女童权利的第 39 号一般性建议(2022 年)，其中委员会认识到已经并在继续影响土著妇女和女童的贫困、种族主义、殖民主义和性别暴力等历史条件；进一步注意到委员会还就立法、政策和其他有关措施向缔约国提出建议，包括关于防止对土著妇女和女童的性别暴力的建议，以确保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强调指出男子和男童需要为实现平等的权力关系提供支持和采取具体行动，并强调需要充分动员男子和男童，使他们作为战略伙伴、盟友和受益者，以实现性别平等和赋权所有妇女和女童，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包括线上线下的暴

力，包括为此抵制性别成见和不良社会规范、态度、价值观，如男权制的大男子主义、性别歧视和厌女症，并动员、教育、鼓励、支持男子和男童成为性别平等的积极角色榜样，

认识到家庭成员可以为防止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作出贡献，包括提供保护性和支持性的环境来赋权女童，推动转变那些延续对妇女和女童暴力行为的歧视性社会规范和性别成见，并挑战性别不平等；对家庭成员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表示关切，

谴责有害行为和虚假信息运动的出现和兴起，它们损害和诋毁妇女和女童的意见和表达自由，包括在线上和线下，迫使妇女和女童自我审查、关闭数字平台或减少线上线下的充分、平等、切实参与，导致妇女在决策中的代表性显著偏低，影响她们在数字时代的权利和机会；关切地注意到，以此方式被噤声的妇女和女童无法受益于数字转型所创造的数百万体面而优质的就业机会，

重申民间社会在促进性别平等和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需要动员包括国家人权机构、妇女和女童权利组织及社区组织、女权团体、妇女人权维护者、残疾人组织、新闻工作者、工会、女童和青年领导的组织、非裔群体组织和土著人民组织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与妇女和女童一道，作为变革的推动者，来预防和消除针对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歧视、暴力和骚扰，并且必须允许民间社会在网络和现实空间中自由安全运作，而无惧恐吓或报复，

1. **表示愤慨的是**，世界各地长期普遍存在各种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技术助长的性别暴力，对此以最强烈的措辞加以谴责；重申各国有责任保护所有妇女和女童免遭暴力侵害；

2. **深表关切的是**，一切形式的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均有损于妇女和女童充分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或使其无法充分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从而阻碍其充分、平等、有效、切实地参与和融入公共和私人生活并发挥领导作用，是妨碍实现性别平等、赋权所有妇女和女童以及她们充分享有所有人权的一个障碍；

3. **强调指出**，有必要解决多重和交叉形式的系统性歧视和暴力问题，这种歧视和暴力使妇女和女童在一生中更有可能遭受剥削、暴力侵害、虐待、骚扰和忽视；并有必要采取措施，加强政策，分配适当资源，防止和消除基于年龄、性别、种族、族裔、土著身份、仇外心理、宗教或信仰、身心健康、残疾、婚姻状况、社会经济状况、移民身份或其他身份、污名、不良社会规范、导致性别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或使此类现象根深蒂固的态度和行为的成见；

4. **吁请**各国立即采取有效行动，通过以下手段防止和消除线上和线下针对所有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

(a) 确保妇女和女童能充分、平等、切实地参与并介入顾及性别和年龄因素并包容残疾的国家政策、法律、程序、行动计划、方案、项目和战略的制定、实施和监督工作，以防止和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采取步骤，包括借助民间社会行为体以及妇女和女童权利组织所提供的支助和能力建设，确保上述参与是经常性的，且是在安全而无障碍的线上和线下环境中进行的；

(b) 加强法律和政策框架，采取顾及性别和年龄因素并包容残疾的政策和方案，并为执行这些政策和方案划拨足够的资源，以此方式尊重、保护和落实所

有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因为落实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有助于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c) 采取措施加强妇女的经济自主权，确保她们充分、有效、平等、切实地参与决策进程并发挥领导作用，包括确保她们能获得体面工作、同工同酬；预防、识别、处理和制止一切暴力和骚扰，包括工作场所的暴力和骚扰，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与欺凌，通过采纳和执行包容性的预防暴力政策、监管和监督框架及改革、集体协议、行为守则(包括适当的惩戒措施)、独立、有效、保密和可利用的以受害者和幸存者为中心的体察创伤的程序(供受害者、幸存者、证人和举报人报告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以受害者和幸存者为中心、在体察创伤的情况下将暴力案件移交给卫生服务部门和警方进行调查，从而与雇主、工会和工人合作，建立问责和及时有效补救、提高认识和开展能力建设的文化，包括为受害者和幸存者提供工作场所服务和灵活安排，并让她们可以得到全面的紧急援助和保护；

(d) 通过顾及性别和年龄因素并包容残疾的城乡规划和基础设施，推动免于暴力和歧视的公共空间，包括可持续、安全、无障碍和负担得起的公共交通系统，预防和消除妇女上下班途中遭遇的暴力和骚扰，保护妇女和女童在为家庭取水和收集燃料时、在使用卫生设施或在露天排便时免受人身威胁或攻击，包括性暴力；

(e) 维护社会保障权，采取交叉措施，承认、奖励有偿照护人员并让他们享有代表性，承认、减轻和重新分配目前仍由妇女和女童不成比例地承担的无偿照护工作，促进家庭成员之间以及家庭、社区和国家之间平等分担责任，优先实现全民社会保障；

(f) 确保所有妇女和女童在财产的拥有、获取、管理、运营、享用和处置方面享有平等权利；审查法律和实践，并采取措施消除损害她们拥有、管理和获得土地的权利的成见，包括在习惯和传统制度下往往支配农村地区的土地管理、运营和转让的成见，并确保平等诉诸司法和获得法律援助的权利；

(g) 确保妇女和女童在住房战略的所有方面享有适当生活水准权所含适当住房权，包括有机会平等获得信贷、安全和无障碍的平价住房、抵押贷款、自有住房和租赁住房、针对强制搬迁提供法律保护的使用权保障，特别是在妇女和女童面临任何形式的暴力或暴力威胁时，通过和执行使妇女能够避免和逃离暴力情形并防止其再次发生的政策和方案，并开展立法改革和其他改革；

(h) 尊重、保护和落实所有妇女和女童在整个一生中接受各级教育的权利，特别是那些落在最后面的妇女和女童，尤其是生活贫困和身处武装冲突和占领局势的女童、残疾妇女和女童、土著妇女和女童、非洲裔妇女和女童以及移民和难民妇女和女童，包括审查、取缔和消除对享有教育权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歧视性法律、政策和做法，并在教育领域、社区、媒体和数字环境中推动提高认识的长期举措，包括让男子和男童参与进来，将关于所有妇女和女童权利的课程纳入师资培训课程，主题包括性别歧视的根源与防止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包括家庭暴力；

(i) 确保提供教育机会，以及平等获得包容、公平的优质教育机会，包括循证而全面的性教育，目标对准性别成见，弘扬性别平等和不歧视的价值观，包括积极的男性气质，向在校和非在校的青少年男女提供关于性别平等和妇女和女

童的赋权、人权、身心和青春期发育、男女关系中的权力分配以及在发生暴力、侵害和骚扰时如何识别、应对及求助的相关信息，使他们能够培养自尊、知情决策能力、宽容意识、包容精神、尊重、沟通技能以及风险防范技能，这些都是预防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实现性别平等并赋权妇女和女童的最有效途径；

(j) 采取具体措施，缩小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的一切数字鸿沟，包括性别数字鸿沟，特别是为生活贫困、包括生活在偏远和农村地区的女童和青年妇女缩小数字鸿沟，并确保特别关注获取技术的机会、可负担性、数字扫盲、隐私、线上和线下安全，加强技术的使用，解决妇女在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领域参与不足的问题，在技术设计和实施方面，以及在将性别、年龄和残疾视角纳入政策决定和指导政策决定的框架的主流方面，促进机会平等；

(k) 尊重、保护和实现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权，使其免遭歧视、胁迫和暴力侵害；解决决定健康状况的社会因素和其他因素；消除法律障碍和其他障碍；制定并执行相关政策、良好做法和法律框架，以尊重人的尊严、人身完整和身体自主权，并确保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是具备、可及、可接受和优质的，保证普及此类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以及循证资讯和教育，包括经期健康和卫生、更年期、计划生育方面的资讯和教育；确保患者能及时获得孕产妇保健服务和产科急诊，包括及时就妊娠相关疾病获得治疗，同时尊重保密原则；

(l) 消除妨碍妇女和女童充分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的权利的法律、行政、经济和社会障碍，扩大卫生保健服务和资讯的提供，包括通过远程医疗，以此作为关键切入点，向所有面临暴力风险、特别是性暴力风险的妇女和女童提供支助、转介服务和保护，并通过教育、宣传以及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和资讯的机会，向青少年提供支助，以避免早孕和意外怀孕以及性传播感染，并确保卫生工作者的培训课程包含关于妇女健康和人权，特别是关于性别暴力的全面、强制性和促进性别平等的课程；

(m) 特别注意少女的具体需求，她们更有可能遭受儿童性剥削和性虐待，包括网上诱骗和暴力以及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并面临早孕、频繁怀孕、意外怀孕和非自愿怀孕的风险，此类情况下的产妇和新生儿死亡率和发病率远高于成年妇女，并导致产科瘘和性传播感染，包括艾滋病毒和艾滋病；并促进她们有效和切实地参与影响她们的决策，重点是提供安全和平等的机会，特别是在接受学校教育、营养方案、免疫接种、孕产妇和新生儿护理、儿童保护和正面养育方案方面；

(n) 促进土著妇女和女童，包括残疾土著妇女和女童的政治、社会和经济赋权，为此除其他外，确保她们能够获得公平、包容、优质的公共教育，包括跨文化和多语言教育，消除她们面临的障碍、多重和交叉形式的歧视以及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在内的一切形式的暴力，促进她们充分、平等、切实地参与各层面和各领域的相关决策进程，并尊重和保护她们的传统知识和祖传知识；同时注意到《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对土著妇女和女童的重要性；

(o) 实施政策和方案，尊重、保护和实现所有家庭成员的人权，为家庭、家庭成员及社区提供支持，将性别、年龄和残疾视角纳入实施进程，以实现性别平等、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权能以及所有妇女和女童享有人权等目标，为此从各个维度消除贫困的一切形式，包括极端贫困和贫困的女性化，并从性别平等视角出发，加强机构和筹资工作，确保所有扶贫政策和方案都能满足家庭在发挥自身

众多功能时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期望，并确保所有家庭成员的权利、能力和责任都得到尊重，同时解决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问题，包括家庭内部暴力和由家庭成员实施的暴力；

(p) 制定和执行强化非暴力行动、态度和价值观的措施，并鼓励男子和男童与妇女和女童一道，作为性别平等的推动者和受益者，积极参与防止、谴责和消除对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暴力和歧视的努力；

5. 又吁请各立即采取有效行动，通过以下手段防止、应对和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并向所有受害者和幸存者提供支助和保护：

(a) 追究施暴者的责任，消除线上和线下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不受惩罚的现象；

(b) 确保法律和政策为及时有效地就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进行调查、起诉(包括依职权起诉)、惩治和提供有效补救创造条件；

(c) 通过、加强和实施相关法律和政策，明文禁止暴力侵害，为所有妇女和女童提供充分保护，使其免遭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制止有罪不罚现象，并妥善惩处涉及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和歧视的犯罪行为；

(d) 确保诉诸司法、诉诸追责机制的机会平等，以切实有效地实施和强制执行旨在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和歧视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法律和政策，包括以浅白语言格式等无障碍格式，让妇女和女童了解其根据相关法律和政策所享有的权利，包括让她们知道可以投诉；建立明确的举报程序以及独立且保密的投诉程序，如具有包容性的外部监督机制；采取虑及报复风险的保护措施；建立一种追责文化，并提供及时有效的补救措施；

(e) 迅速、有效、公正地调查所有据称发生的暴力侵害行为，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凡有合理理由认为可能发生了此种行为时，即独立地启动调查；对鼓励、教唆、命令、容忍、默许、同意或实施此类行为者追究责任、将其绳之以法并施以处罚；

(f) 向暴力行为的受害者和幸存者提供有效补救措施，包括以受害者和幸存者为中心的法律、医疗、心理方面的保密咨询服务和法律保护，避免二次伤害、避免使其再受创伤，包括在发生不当逮捕时提供法律补救措施，以屏蔽或清除其犯罪记录；采用浅白语言等无障碍格式，就如何防止、识别和举报包括人口贩运、暴力侵害和虐待在内的剥削案件等问题，提供具有包容性的支助服务、资讯和教育；鼓励并协助受害者和幸存者举报此类罪行；确保受害者和幸存者不会面临报复；向独立于刑事司法羁押管理部门之外且具备调查职能的司法当局或其他具备权限的主管部门举报任何严重的伤害情况；

(g) 加强或建立相关制度，定期就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情况，收集、分析和发布按性别、年龄、残疾状况、种族以及其他与国情有关的特征分列的性别统计信息和统计数据；利用上述数据，为各部门更有效的顾及性别和年龄因素并包容残疾的政策和方案提供参考，以防止和应对暴力侵害行为，同时尊重人权、透明、追责、隐私和参与；

(h) 承认妇女和女童的自主能力，确保她们充分、平等、切实地参与，包括通过民间社会、女权网络和妇女权利组织充分、平等、切实地参与，与她们共同查明并确定需求、资金和服务方面的优先事项、获取和交付流程，并与她们共同应对危机；

6. **欢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

7. **决定**将人权理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第 50/7 号决议规定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

8. **欢迎**举办妇女人权问题年度全天讨论会；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以无障碍格式，包括易读和浅白语言格式，编写本届会议和第六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年度讨论会的纪要报告，分别提交理事会第六十二届和第六十五届会议，并使残疾人可以完全无障碍地参加妇女人权问题年度讨论会；

9. **决定**在理事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上，按照其工作方案，作为高度优先事项继续审议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问题。

2025 年 7 月 8 日

第 33 次会议

[未经表决获得通过。]